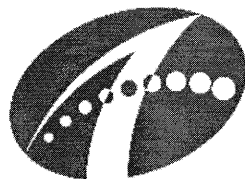


证券简称：\*ST 安煤

证券代码：600397

债券简称：安债暂停

债券代码：122381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yuan Coal Industry Group Co., Ltd.

(注册地址：江西省萍乡市昭萍东路3号)

**2014 年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 重要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作为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开发行的“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2018 年 5 月 4 日起暂停上市，债券简称由“14 安源债”更名为“安债暂停”）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本次债券全体持有人，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间，持续关注“安债暂停”进展情况及对“安债暂停”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4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材料编制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11 日发布的《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施战略重组的提示性公告》显示：

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能集团”）通知，江能集团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收到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江西省国资委”）通知，拟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省投资集团”）和江能集团进行战略重组，重组完成后，江能集团 100%股权由江西省投资集团持有。

上述事项涉及江能集团股权的变更，具体实施还需依法依规报江西省政府履行批准手续。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上述相关事项后，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江西省投资集团为江西省国资委 100%控股的企业，重组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江能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江西省国资委。特此说明。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4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综合多方面考虑，出具本临时报告。

本受托管理人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报告，并提醒全体债券持有人密切关注发行人的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本受托管理人将密切关注对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4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信息披露职责。

（此页无正文，为《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